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開會通知單

970 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 104002141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開會事由：召開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幼班巡迴輔導暨業務工作
會議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9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2 時 30 分

開會地點：花蓮縣花蓮市明恆國小階梯教室

主持人：黃科長玉絮

聯絡人及電話：姜汝音 03-8462860 分機 259

出席者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(附設幼兒園)、花蓮縣私立幼兒園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
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新城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
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秀林鄉公所、花蓮縣
萬榮鄉公所、花蓮縣卓溪鄉公所、蘇雪玉副教授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
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胡美智助理教授、國立東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石
明英副教授、國立東華大學幼兒教育學系蔡佳燕助理教授、花蓮縣立宜昌國
民中學(北區特教資源中心)

列席者：國幼班巡輔員陳淑美老師、國幼班巡輔員梁瓊云老師、國幼班巡輔員葉芝君
老師、國幼班巡輔員張涵瑜老師、余菀育科員【本府教育處】、鐘雅馨辦事
員【本府教育處】、蕭茹菁小姐【本府教育處】、陳曉嵐小姐【本府教育
處】、姜汝音小姐【本府教育處】

副本：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本府教育處

備註：

- 一、 惠請 貴單位惠允出席人員以公假出席。
- 二、 為響應環保請自備環保杯。

花蓮縣政府